

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
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
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

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15层

邮编：100037

电话：(010) 68364878

传真：(010) 68364875

山东省注册会计师 行业报告防伪页

报告标题：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报告文号： 中兴华内控审计字（2020）第030004号
客户名称：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时间： 2020-04-24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 李江山 （CPA：370200010015）
王洪德 （CPA：370200290006）



011092020042306311581

报告文号：中兴华内控审计字（2020）第030004号

事务所名称：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事务所电话： 010-68364878
传真： 010-68348135
通讯地址：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塔楼15层
电子邮件： zxhcpa@vip.163.com

防伪查询网址：<http://sdcpacpvfw.cn> (防伪报备栏目) 查询

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

地址（location）：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15层
F15, Sichuan Building East, No.1 Fu Wai Da Jie, Xicheng District, Beijing, China

电话（tel）：010-68364878 传真（fax）：010-68364875

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
中兴华内控审计字（2020）第 030004 号

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：
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》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，我们审计了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澳柯玛公司”）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。

一、澳柯玛公司对内部控制的责任
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》的规定，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，并评价其有效性是澳柯玛公司董事会的责任。

二、注册会计师的责任

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，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，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。

三、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

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，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。此外，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，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，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。

四、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

我们认为，澳柯玛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(项目合伙人)

李江山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
王洪伟
370200290006

2020 年 04 月 24 日